

广州市中法文化交流中心工程设计评标报告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受广州智都文旅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对广州市中法文化交流中心工程设计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评标。评标报告如下：

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 11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了补充公告。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了招标答疑与澄清。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 11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接受投标登记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至投标登记截止时间止，共 3 家投标人成功登记，分别是：①(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ATELIERS JEAN NOUVEL ②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③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标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 11 时 00 分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 12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第 2 开标室进行，至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共 3 家投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成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情况详见《开标记录表》《异议记录表》《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系统分析结论表》。

评标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第 2 评标室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名专家组成，包括 1 名业主评委和 4 名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

评标委员会组长：

评标委员会成员：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标依次进行了以下程序：

1. 投标人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结果如下：

经审查，3 家投标人均通过资格性审查。（详见《资格评审记录表》《资格评审汇总表》）。

2. 有效性审查（非方案部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有效性审查（非方案部分）。结果如下：

通过资格审查的 3 家投标人均通过有效性审查（非方案部分）。详见《有效性审查（非方案部分）记录表》《有效性审查（非方案部分）汇总表》。

3. （暗标）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设计方案进行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结果如下：

所有设计方案均通过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详见《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记录表》《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汇总表》。

4. 设计方案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有效性审查（方案部分）的设计方案进行评审，详见《设计方案评审记录表》《设计方案评审汇总表》。

5. 算术复核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算术复核，详见《算术复核记录表》。

6.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以通过资格审查及有效性审查的全部投标人进入定标环节为原则，在揭晓投标人身份后，按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从大到小进行排位，确定所有入围定标环节的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详见《暗标编码表》《入围单位记录表》。

7.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如下：

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方案编号
6332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ATELIERS JEAN NOUVEL	49556248.00	9LQB
2758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9674945.6	QP2E
1536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852992.00	K1QT

8.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9. 本项目的开、评标过程均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见证下完成。

2025 年 5 月 13 日